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存在公司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现根据业务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相关类别的2025年预计额度，调整后的关联交易总额保持不变。

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蒋海英女士、罗凌女士回避表决。本次调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经公司2025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截至2025年6月末，公司各类别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截至6月末)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及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集团内关联公司	4,200	293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及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集团内关联公司	450	265
出租及租入房产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集团内关联公司	350	167
合计		5,000	725

二、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业务实际情况，公司对相关类别关联交易 2025 年预计额度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关联交易总额保持不变。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年预计金额	本次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及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苏豪控股集团及集团内关联公司	4,200	-650	3,550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及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苏豪控股集团及集团内关联公司	450	+650	1,100
出租及租入房产	苏豪控股集团及集团内关联公司	350	0	350
合计		5,000	0	5,000

1. 以上关联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苏豪控股集团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因公司关联人众多且多数交易金额较小，公司将预计与单一法人主体发生交易金额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规定披露标准（交易金额达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的，单独列示关联人信息及预计交易金额，其他法人主体以同一控制为口径合并列示。

2.同类关联交易可在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人之间调剂使用。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主要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771223

成立日期：1994-04-29

注册地址：南京市软件大道 48 号

法定代表人：周勇

注册资本：2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金融、实业投资，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国际贸易；房屋租赁；茧丝绸、纺织服装的生产、研发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末，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9,447,483.03 万元，归母净资产 2,214,270.08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总收入 13,011,766.79 万元，归母净利润 79,568.38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苏豪控股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法人均为苏豪控股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控股子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苏豪控股集团及其关联方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及销售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公正原则；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或接受劳务价格参考相同规模项目的利润水平确定；公司向关联方出租或承租房产的价格以房租评估值为作价依据。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定价公允，结算方式合理且符合行业惯例，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存在公司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